

年产 32 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目录

1. 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征求公众参与意见的方式	2
1.4.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及实施过程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其他	10
3.4. 查阅情况	10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1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4.3. 宣传科普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 其他	11

7. 诚信承诺	12
8. 附件	13

1.概述

1.1. 公众参与目的

(1)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工程验收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有助于加深对建设项目潜在影响的了解，有助于确定出符合实际的替代方案和设计方案以及环境影响减缓措施。让与该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也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并提出自己对该建设项目所持的态度，从自己的利益和公众的利益，发表自己就该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观点，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得到项目所在区域广大群众和居民的理解和支持，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众化。

(2)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3)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潜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4)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并切实可行地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5)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6)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2. 编制依据

(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

(2)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文）。

1.3. 征求公众参与意见的方式

对本项目周边公众进行调查，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规定，为确保与公众进行良好的沟通，针对参与的对象不同，本次公众参与分别采取了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等形式。

1.4.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及实施过程

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为本次公众参与的法定主体。本次公众参与主要由建设单位实施，建设单位对公众参与的全过程及结果的真实性负责。

根据《办法》的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公示，分别为首次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及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采用网络公示的方式及报纸公告的方式进行。公众参与范围包括项目所在区当地居民，意见反馈采用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进行。

本次为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拟报批公示。

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委托乌鲁木齐市蓝白丽景环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承担《年产 32 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建设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网上公示，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进行公开。并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和 2026 年 7 月 17 日在新疆法治报上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

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及反馈。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本项目位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化工工业园，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予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第一次公示”，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因此本项目免予第一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情况概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因此本项目公示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建设单位在2026年7月14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发布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714flkGA>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1。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年产32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编辑

删除

【二次】年产32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182****9773 发表于 2026-07-14 16:01

2 0 0 0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在建设单位在编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受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委托，乌鲁木齐市蓝白丽景环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了“年产32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第二次信息公示，以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及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项目概况：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3600平方米，其中厂房2880平方米，办公楼720平方米。项目无土建工程，对租赁的现有厂房及办公楼进行适应性改造后使用。主要原料有热轧带钢卷、锌锭、助镀剂、无铬钝化液等均为外购。本工程主要购进开卷切矫机组、切头对焊机、活套储料机组、纵剪机组、热浸镀锌锅、燃气加热系统、余热回收机组、精矫横切机组等主要生产设备，建设两条热镀锌生产线，年生产规模为32万吨新工艺热镀锌扁铁。

二、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邮件等联系方式，向环评单位人员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查阅纸质报告书。

1.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总

联系电话：13699370513

地址：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康庄东路3746号米东区PVC全产业链及配套产业创业园建设项目3#厂房1层车间103、104号

2.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82****9773

1/50

5

主题

0

回复

150

云贝

项目名称	年产32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
报告类型	报告书
行业分类	三十、金属制品业33-67.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项目位置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
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公示状态	【二次】公示中
公示有效期	2026.07.14 - 2026.07.28

周边公示 [10] 新疆-乌鲁木齐市-... 收起

- 【公示中】米东区三道坝镇皇工村高标准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拟报批公示
- 【公示结束】新疆沃德能源有限公司2万吨镀锌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次公示
- 【公示结束】乌鲁木齐新润丰德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扩建项目拟报批公示

图 1-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在网络公示的同时，建设单位在2026年7月16日和2026年7月17日在新疆法治报上进行了2次报纸公示，报纸公示照片见图1-2，图1-3。



2026年7月16日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我公司委托乌鲁木齐市蓝白丽景环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年产32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请公众在10个工作日内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网络链接:<http://pan.baidu.com/s/1ihvqW8kNbAqV1WLV87hzlg?pwd=pb4j>;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6日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我单位委托新疆环保集团

图 1-2 新疆法治报报纸公示一



新疆法治报

شىنجاڭ قانۇنچىلىق گېزىتى

2026年
7月17日
星期五
今日8版
第7143期



扫码关注微信公众号

□新疆日报社主管主办 □新疆法治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65-0086 □邮发代号: 57-7 □新闻热线: (0991)3532339

习近平会见哈萨克斯坦总统托卡耶夫



7月16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上海西郊宾馆会见来华出席2026世界人工智能大会暨人工智能全球治理高级别会议的哈萨克斯坦总统托卡耶夫。
新华社记者 霍健岚 摄

新华社上海7月16日电(记者 陈国军 马卓言)7月16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上海西郊宾馆会见来华出席2026世界人工智能大会暨人工智能全球治理高级别会议的哈萨克斯坦总统托卡耶夫。

习近平指出,世界百年变局深刻复杂演进,中哈关系在考验和洗礼中历久弥坚,两国永久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保持高水平运行,展现了巨大合作潜力和广阔发展空间。中方刚刚庆祝了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在奋斗中不断铸就辉煌,历史和人民之所以选择中国共产党,根本在于中

国共产党具有矢志追求真理、深深植根人民、勇担历史使命、顺应发展潮流、敢于善于斗争、注重强健自身等优秀特质。这是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的关键密码。哈萨克斯坦正在大力推进全面改革,这是着眼国家未来作出的战略规划。

习近平强调,坚定推进中哈全面合作,符合两国和两国人民根本利益。双方要推动贸易创新发展,优化贸易结构。(下转A2版)

陈小龙艾尔克·吐尼亚孜在自治区党委调研座谈 深入学习贯彻实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 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疆凝聚强大力量



本报乌鲁木齐讯(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 王兴瑞 刘毅)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小龙、自治区主席艾尔克·吐尼亚孜7月16日到自治区党委,围绕学习宣

传贯彻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深入调研并召开座谈会。陈小龙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下转A2版)

“老百姓的生活是家事,更是国事” ——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考察纪实

□人民日报记者 杜尚泽 胡泽曦
新华社记者 张晓松 朱基钗

一湾黄浦穿城,万顷东海作襟。7月15日下午,习近平总书记顶着酷暑,深入上海市黄浦区,调研了一件民生实事——城市更新中的老旧小区改造。

改造老旧小区,对上海来说,难点之一是解决居民“拎马桶”问题。

习近平同志2007年到上海工作时,就关注旧房改造工作,“一来就把它摆到日程上了”。那时候,他周末常到老旧小区走一走,思考“老大难”问题怎么解决。

从地方到中央,对人民群众的忧和盼,总书记始终牵挂在心。时间来到2025年9月,历经数十载接力,这场惠及上海上百万居民的民生攻坚战总体

完成,历史性解决了“拎马桶”问题。

夏日午后,烈日,蝉鸣。黄浦区的半淞园路街道市民新村居民区,习近平总书记细看旧居新貌:“这是民心期盼的事,也是我一直牵挂的事。”

调研:社区综合服务点 今昔之变和接续奋斗的跋涉

社区综合服务点,习近平总书记走到展板前。照片一字排开,浓缩了社区的今昔之变。

改造前,厨房合用、厕所公用,家家户户备着痰盂罐。杂乱的水槽、煤气灶、电线、灯泡,还有铜锅、墙皮,甚至黄梅天的霉斑……隔着照片都能感受到那份窘迫与无奈。

(下转A2版)

自治区党委常委会召开会议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研究部署科技创新安全生产和“三农”等工作 陈小龙主持会议

本报乌鲁木齐讯(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 王兴瑞 刘毅)自治区党委常委会7月16日上午召开会议,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小龙主持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会议强调,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兴疆战略,不断提升科技创新整体实力,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增强科技创新体系化攻关能力,加强政策衔接、资源共享和工作协同,积极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深入推

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高区域科技创新效能。要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深度融合,突出应用导向,加快科技成果转化落地转化,更好赋能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要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优化科教协同育人机制,大力培养优秀青年科技人才,集聚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促进更多人才投身新疆科技事业。要优化科技创新生态,完善财政科技经费分配和管理使用机制,深化科技评价改革,持续激发科技创新活力。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科技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抓紧抓实,加强部门协调联动,提升各级科协服务保障水平。(下转A3版)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一份有质感的民生答卷

□石榴云/新疆法治报记者 王晨
通讯员 王伟

大事”来抓,一件接着一件办,一年接着一年干,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

以实干担当铺就幸福路

6月初,自治区检察院驻托克逊县工作队副队长苗展再次到古丽娜热木·赛买提家走访。

古丽娜热木正抱着厚重的地毯准备到院子里清洗,苗展赶紧上前帮忙,两人一起把地毯铺平,古丽娜热木眼中满是笑意。

今年1月,两人初识时,古丽娜热木一脸疲惫,没说几句话,眼泪就涌了出来。(下转A3版)

玛湖勘探开发项目部
2026年7月17日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我公司委托乌鲁木齐市蓝白丽景环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年产32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请公众在10个工作日内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hvqW8kNbAqV1WLV87hzglg?pwd=pb4j>;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xjhbey.cn/hbe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7日

环境影响报告书

图 1-3 新疆法治报报纸公示二

3.2.3 张贴公告

本项目位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化工工业园，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三）免予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因此本项目免予张贴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3. 其他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除采取网站、报纸的公开方式外，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3.4. 查看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发邮件或者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也可到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征求意见稿的需求。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之后，浏览次数超过150余次。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在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未收到对该项目的建设提出相关异议或者反对建设的情况，因此，不进行深度公众参与调查。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建设类型在当地规划的园区范围内，为当地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周边拟建设有多个同类项目，公众认知度较高，因此本项目未采取科普宣传措施。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新疆法治报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6. 其他

本项目相关资料存档于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

7.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年产32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年产32万吨扁铁热镀锌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新疆锐新金属有限公司



8. 附件

无。